

惠州市商务局

关于第 135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出口展参展申请事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现启动第 135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出口展参展申请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展览时间及形式

第 135 届广交会计划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开幕，分三期举办线下展、常态化运营线上平台，其中：

线下展：

第一期：2024 年 4 月 15—19 日

第二期：2024 年 4 月 23—27 日

第三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线上平台：

服务时间为半年（2024 年 3 月 16 日—2024 年 9 月 15 日），在线展示、搜索、即时沟通、供采配对、虚拟展馆等功能持续开放，连线展示、预约洽谈功能在线下展展览期间开放。广泛吸纳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展，不设参展企业数量上限。

二、展览内容

线下展共设置 13 个板块 55 个展区,各期板块设置如下:

第一期: 电子家电、工业制造、车辆及两轮车、照明及电气、五金工具

第二期: 家庭用品、礼品及装饰品、建材及家具

第三期: 玩具及孕婴童、时尚、家用纺织品、文具、健康休闲

线上平台展示题材与线下展保持一致。

各展区参展展品范围详见网址:

<https://www.cantonfair.org.cn/pages/ExhibitCategories>

三、申请起止时间

品牌展位确认申请: 即日起—11 月 30 日。

一般性展位申请: 即日起—12 月 10 日。

线上参展申请: 即日起—2024 年 3 月 15 日。

四、参展申请流程

(一) 线下展。

1. 品牌展位申请

有意申请品牌展位的企业,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 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 提交参展申请。第 135 届广交会仅对企业自愿申请退回和大会收回的品牌展位进行调整安排。属第 134 届广交会品牌展位参展企业, 请按原品牌展位的对应展区与数量确认第 135 届品牌展位申请。请打印参展申请表(路径: 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品牌展位确认申请)并加盖

公章后报我市交易分团。如确认退回全部或部分品牌展位，请同步书面提交加盖公章的退展位申请（确认申请时系统自动生成）报我市交易分团，交易分团收到企业退展位申请后书面报送省团。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放弃。如需增加展位，请在对应展区申请一般性展位，届时将在品牌展位粘连一般性展位安排中予以优先考虑。根据广交会品牌展位动态调整机制，非品牌企业可随时向所属交易团书面提交、补充或更新品牌展位申请材料，按评审得分递补至品牌展位候选企业名单。

2.一般性展位申请

有意申请一般性展位的企业，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提交参展申请。请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展位申请信息，并在“参展形式”一栏按需选择“线上线下均参展”或“仅线下参展”，打印申请表（路径：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一般性展位申请）并加盖公章后报我市交易分团。同时，请按要求填写附件4《第135届广交会惠州交易分团企业申请展位评分表》（需提供得分项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相关认证、专利、商标等），连同营业执照等纸质材料（详见附件5展位申请材料，如有联营企业的需另外提供联营企业营业执照、增值税发票和供货协议等），于2023年12月10日前报我市交易分团后，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参展资格标准详见附件5。

注：申请一般性展位的企业除按要求提供上述纸本材料，并将申请表（加盖公章）、评分表（加盖公章）及得分项相关证明材料（如认证、专利、商标等，分别单独放一个文件夹并加上中文注解）扫描成电子文档，刻录成光盘（或发市商务局外贸科邮箱 swjwmk@huizhou.gov.cn）连同纸本材料报我市交易分团。

（二）线上平台。

有意申请在广交会线上平台参展的企业，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按“一般性展位”申请流程提交申请，并勾选“仅线上参展”。完成信息填报后，请打印参展申请表并加盖公章，连同企业营业执照及所属地市交易分团要求提交的材料一并报所属地市交易分团后，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

五、注意事项

（一）请按照系统提示，详细、如实填报有关信息。如在申请填报中遇到问题，可参阅“参展易捷通”系统首页“通知公告栏”的操作指南，或及时联系广交会客户联络中心（4000—888—999）解决。

（二）在“参展易捷通”系统提交申请时登记的展品将不在广交会官网展示。如需维护广交会官网展示的展品信息，请在获得线上参展资格后登录广交会官网“云展厅管理”系统进行相关操作。

（三）如申请展区实行展品专业分区，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占本企业展品 60%以上），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目标展位，提高参展成效。

（四）广交会出口展线下展实行退展位约束机制，具体为：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前（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不收取展位费；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后至开幕前一天（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一半展位费；在开幕之后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全额展位费。

（五）自第 135 届广交会起，企业自愿参加线上展，线上平台按差异化套餐及加量包收取服务费，线下展单独收取展位费。具体费用标准另行通知。

六、特别敬告

（一）企业网上参展申请生效不代表获得参展资格。企业及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安排结果以“参展易捷通”最终公布展位号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

（二）“参展易捷通”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参展申请渠道。参展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所有参展事宜，包括缴纳参展费用、办理证件等，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任何参展申请、安排等事宜。请企业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特此通知。

附件：

- 1.《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品牌展位数量安排办法实施细则》
- 2.品牌展位企业申报材料样本及注意事项
- 3.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 4.《第 135 届广交会惠州交易分团企业申请展位评分表》
5. 广交会（出口展）惠州交易分团一般性展位评审标准

（联系人：罗嘉伟、郑雅虹 电话：2233030、2680106，
邮箱：swjwmk@huizhou.gov.cn，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三
新北路 31 号市民服务中心 2 号楼惠州市商务局 409 室外贸
科）

广东省交易团惠州分团

2023 年 11 月 15 日

